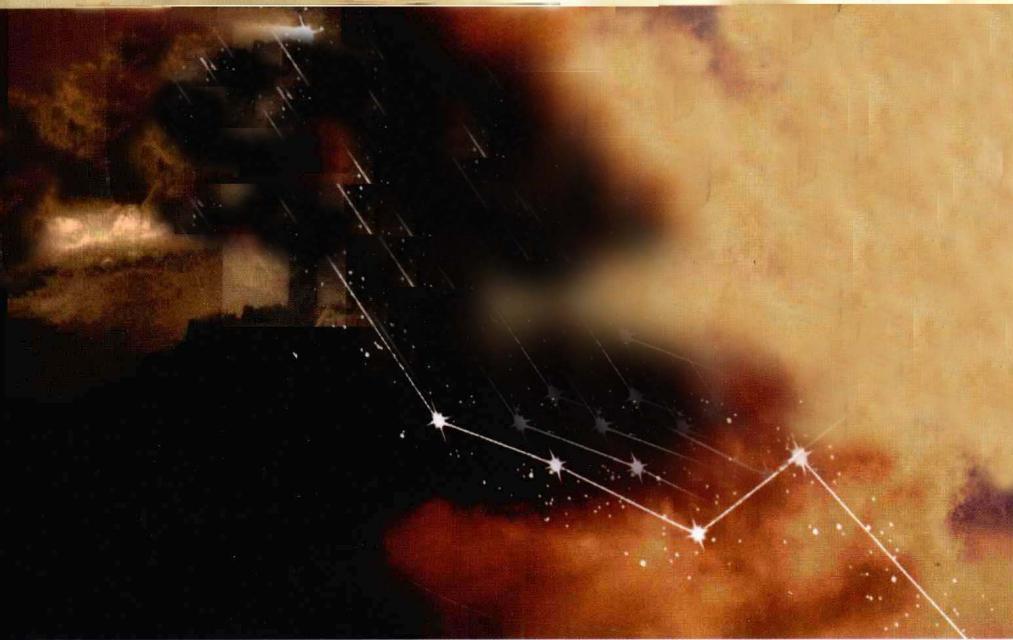


■ 悉采心 著

B E I P I A O B E I A

北漂悖爱



宿命的漩涡，将我卷到了他的身边

——若他不是妹妹的父亲，我又何尝不想登上他爱的彼岸……

中国文联出版社

■ 悉采心 著

北漂悖爱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漂悖爱 / 悉采心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0.10

ISBN 978-7-5059-6850-9

I . ①北… II . ①悉…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68622号

书名	北漂悖爱
作者	悉采心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苏晶
责任印制	陈晨
印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23.75
版次	2010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9-6850-9
定价	30.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cp.com>

序

序一

说故事，一开篇就要把读者抓住，如鱼衔饵，使他跑不掉。

采心的小说，就有这个能力。开卷伊始，便有强大的磁场把你吸进去，让你牵肠挂肚，让你魂萦梦绕，直到让你茶饭不思，寝食难安，最后非要一口气读完不可。总之，读《北漂悖爱》的那些日子，我几乎害了文学的“相思病”。

我这样说，不只是在嘉勉这部小说精湛的写作技巧，也在赞叹作者对人物灵魂独到而深刻的透析。小说的女主角辛露，在步履蹒跚的北漂生活中，遇到了自己的真爱，却未料到爱旅竟成苦旅，真爱原是悖爱，因为命运之魔障，早已藏在了爱情的盛装下，潜伏在她与父辈两代人之间蜿蜒曲折的人生之路上。她在妹妹与恋人（妹妹之父）间趑趄，在爱情与亲情间挣扎，在真与善的矛盾中自我拼杀。我们虽然不知道她最后的生死，却知道她伤鸽一般地落在地上，用青春的鲜血，在生命的两极间画了一道红线，完成了血缘的连接，也让亲情和爱情在这道殷红的生死线上，达成了和解。

作者的文笔奇崛，遣词造句不同流俗。小说的情节画面感很强，语言富于节奏，时而朝阳初起，时而霞染西岫；时而急管繁弦，时而羌笛悠悠。由衷地希望《北漂悖爱》在不久的将来能被搬上屏幕，那将会使我从一个有幸的读者，成为一名有幸的观众。

黎锦扬

2010年8月于洛杉矶

（黎锦扬——美国著名华裔作家，是以英文小说荣登美国畅销书排行榜的海外华裔第一人。其小说《花鼓歌》(《Flower Drum Song》)曾二度被改编成歌舞剧搬上舞台，成为百老汇十大经典剧目之一，常年上演不衰。其长篇小说《乱世春秋》2007年于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

序二

这些年来，因忙于古玩的甄别和书画的收藏，自己疏淡于小说的欣赏。放眼望去，时下的作品多半是为八零、九零后提供的“文字快餐”，跟自己的“老品味”有些隔阂，于是不尝也罢，久而久之，疏淡也就变为疏远了。而就在此时，有幸读到了悉采心所写的《北漂悖爱》，不想竟被这部小说激发得“胃口”大开，复苏了自己久失的文学兴味。

《北漂悖爱》以“非典”肆虐的21世纪初为背景，烟波浩淼地拉开了故事的长卷。它从一个人的北漂写到了两代人的变迁，从一幅未完成的画写到了一段未解开的谜，从灯红酒绿的酒吧写到了号角铮铮的天堂，偶然中有必然，凡尘中有宿命，既不刻意玩眼下流行的文字游戏，也不平平地直叙其事，而是将闪着诗彩哲光的语言，融入了刺绣一般的情节中，将表现主义的文风与传统平实的写法恰到好处地结合起来，独辟蹊径，自成一体。

天高水远，关山迢递。愿女作家在未来的写作之路上，能像她的名字一样，洞悉人生，采撷心灵之琼浆，将其化为丽珠串串的艺术之果，结满于文学的殿堂。

戴喜东

2010年8月于北京寓所

（戴喜东——著名的书画鉴赏家、古董收藏家、作家和成功的企业家。辽宁省作家协会会员。文化部文化市场发展中心艺术品评估委员。）

目录

CONTENTS

- 后海 · 黑旋风 / 1
挽留 · 逐客令 / 5
应征 · 拒绝令 / 11
初遇 · 黑手套 / 17
撞车 · 住院部 / 26
回绝 · 哑巴女 / 33
亲事 · 金海归 / 40
夜会 · 欧式楼 / 48
再遇 · 交困中 / 56
出关 · 悍马车 / 64
住院 · 聚散地 / 74
错综 · 两难间 / 80
裂变 · 痛之吻 / 97
痛吻 · 几波折 / 121
辞职 · 剪不断 / 145
软弱 · 交锋战 / 167
求婚 · 步青云 / 190
万劫 · 会天敌 / 209
决意 · 拼碎片 / 229
义肢 · 沙尘暴 / 250
高潮 · 鱼水欢 / 265
乱性 · 大茶缸 / 280
亏心 · 生死别 / 304
红颜 · 单程路 / 325
苦旅 · 残缺爱 / 340
尾声 · 鸽血花 / 357



后海 · 黑旋风

那是“非典”疫爆后的第二年秋天。父亲借着不久前我在一封家信中的蛛丝马迹，于后海酒吧的一张鸽血色的沙发上，找到了我。

黑旋风一样闯进来的父亲，衣衫粗简，面容肃杀，气势磅礴，只差手里没拎着李逵的两把板斧。

那天是“北漂女儿吧”一月一次的会员特会。父亲洪水猛兽一般地站在了我的面前，不仅震慑了我，也使得我周围的女吧虫们大惊失色。她们妖的收了妖，辣的断了辣，小资们忘了“姿态”，“三八”们忘了嚼舌。情调各异的N个“漂女生态场”，接二连三地不攻自破。

见我耷拉着头叫爸爸，大家捏着酒杯溜的溜，躲的躲，退到了可以作壁上观的距离外，然后找个好角度，葵花朵朵向太阳一般的脑袋转向我——看看平日里我这个少言寡语的“小闷锅”，家里到底有一本怎样难念的经。

我告诉自己不能逃，否则就爸爸的脾气，会让这酒吧内外甚至整个后海，顷刻间变成《X Y追杀令》的拍摄现场。我咬紧牙，闭上眼，一副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的样子。上次离家前的经验告诉我，我现在必须要全力以赴地站稳，才能经得住爸爸那辣烈的霹雳掌。两年前的那个暑气恹恹的夏天，正是他那一记响亮的耳光，震醒了我，把我一巴掌打到了北京，做了北漂。

半分钟过去后，“掌声”并没有如期而至，而飘荡在空中的那首勃拉姆斯的《徒劳小夜曲》，却在金属丝一般尖细的女高音中，颤颤巍巍地收了场。没有了背景音乐，吧内突然静得逼人，有种于无声处听惊雷的高压。我顺着因为恐惧而无法合拢的睫毛缝隙，看到了爸爸的那双垂在裤管两边的紧握的拳



头，正在剧烈地颤抖。

我猛地抬起头来。

清冷莹然的流光下，两鬓成霜的父亲正在老泪纵横。

我上去，一把抱住了父亲的肩膀。

“爸，别这样，打我骂我都成，就是别这样。我从没见过你哭，我受不了……”我喃喃地说着，忘了四周的眼睛。

“可不是就想揍你，刚才进酒吧门的时候，还这样想，可谁知见了你，自己会变成这样……”爸爸的泪水滴在了我的额上：“丫头，爸爸这是高兴啊！去年到南方找你时，爸爸染上了‘非典’，在床上插管子打点滴躺了十几天，终于熬了过来。医生们都说以我的年纪和病情，真是福大命大，却不知道，‘不见女儿不能死’的念头，是我病床上唯一的求生欲。现在终于找到你了，爸爸怎么舍得再打你，怎么舍得再打你啊……”父亲抚着我的头，哽噎着。

我唤了声爸爸，头埋在他的肩上，热泪夺眶而出。

噼噼啪啪的声音传来，掌声终于响起，由稀落到紧密，由紧密到热烈，直至雷鸣。吧虫们在急转弯的场面中反过味来，开始激动地高呼：“父女重逢，浪子回头，老爸称心，好感动啊！”“欢迎辛伯伯，欢送辛妹妹，多一个宅女，少一个漂女，恭喜恭喜！”

“祝贺辛露今天由草变成宝！露露，赶快跟着老爸回家去吧！”

我赖在爸爸的肩膀上，泪水排山倒海，直到有人碰我的臂肘，才在爸爸的肩上蹭了几下鼻子，抬起头来——是周京。她手里捧着一盒打开了的纸巾，一边示意我擦脸，一边拽了两张出来，递给爸爸。

爸爸接过纸巾，像用毛巾一般使劲儿地抿着脸，纸巾很快就地打了捻儿。周京又送上了几张，爸爸这回说了谢谢，样子拘谨得像个孩子。

周京说辛伯伯好，又对爸爸自报了姓名，然后便告诉爸爸说，她是我在京城里最要好的朋友，也经常听我念叨他。这几句话本平常，却没想到功效非凡。爸爸很快地平静了下来，口气亲切地回她说：“原来你就是周京啊！露露曾在信中告诉过我，说你总是像照顾妹妹一般地待她，经常让她在你家里搭伙过夜。对了，你还不知道吧，若不是我按露露上次家信上的地址，找到

了你奶奶的住处，得到了她老人家的及时指点，恐怕今天还找不到辛露呢！日后你回到奶奶那里，一定要代我谢谢她老人家的热心帮助才是。”

周京听后，一边啊啊啊不知所云地口吃着，一边用眼睛溜溜地扫着我，惊鸿几瞥。

还好，头上灯槽里的霓虹转暗，没有让爸爸看到我无可奈何的眼神。

音乐再起，是一曲摇滚，不急不缓铿铿锵锵地鼓噪着人们。不知是谁喊了声“让我们用热舞来为露露庆祝吧”，舞池里顿时人头攒动。一时间，池里座上，辣妹复活，妖女重生，小资们重摆“姿态”，“三八”们尽情嚼舌。

吧里终于又河清海晏，和光同尘。

“爸爸，你要不要先坐下来休息一下，我给你要杯饮料。”见爸爸又板起脸，我试着找话。

爸爸听了，就故态复萌，用近于蔑视的口气说：“坐在这里喝？！我对周丫头有好感，并不等于我对其他人有好感，也不等于我对酒吧有好感！好好的女人都穿成那样，摇的摇，扭的扭，喝酒的喝酒，抽烟的抽烟，我可看不惯！还不如出去到对面的湖边，看钓鱼的好！这阵子外边凉，等我找个地方脱件毛衣给你穿上后，你就跟我走人吧！”

我就低了头，说爸爸不用了，我的风衣就存在前门厅的储衣间里，等会儿取回穿好后，我收拾收拾，跟大家打个招呼，就出去找你。

爸爸听出了我不想他继续逗留的意思，就用鼻子哼了一声，抬腿往后门走，只几步，又回过头来，大声警告我说：“辛露，我可得把丑话说在前面，不要跟我要滑头，要是你磨蹭着不走，继续跟她们在一起胡闹，别怪我再回来时不给你留面子！”

爸爸说完，两手往下一背，真的走了。

周京要跟上去劝留，我拦住了她，吐了口长气说：“让他去吧。”

周京转回身看了看我说：“你鼻涕眼泪的没个完，小心糊在脸上，吓着人，还是去洗手间洗把脸好了。不过呢，”她靠过来，一边用纸帮我收拾着脸，一边凑在我的耳边小声地说，“虽然厕所只有几步之遥，可路上一定要小心，瞧那边，有人正虎视眈眈地盯着你呢，去方便的路上，万一被绑架了可就极不方便了，到时候别怪我没有做友情提醒。”



我顺着她的肩头，朝着通往卫生间的廊口处探了探头。略过舞池里那些摇晃的身影，我看不见对面侧墙下的暗影里，一个修长的男生正立在那儿，倚着墙，双手插兜望着我。虽然看不清面孔，但从头上那几缕挑染着钢质属色的发丝中，我便知道，那是驻唱歌手阿十。

“京京，你真是抬举我。”我苦笑，说别忘了，“绑样”的力量才是无穷的。我被我爸整到这步，人都哭走了样儿，哪还有被绑的相？换个说法儿损我成不成？

我嘴贫着，脚却始终没敢迈步。

挽留 · 逐客令

一片狂躁的音符，噼里啪啦地在空中散落，似一团看不见的烟花，正在空中灼热地爆炸。

音乐戛然而止。舞池里那些晃动的身影，恋恋不舍地散去了，脸上挂着疲惫后的满足，仿佛那些滚热的音符，烙铁一般地烫贴了他们的灵魂。

“终于消停了，最烦那些破铜烂铁一般的重金属音乐！”周京转过身去，拿起了桌上的那杯喝了一半的红酒，连啜了几口。

她见我望着阿十犹豫不决，就拉我坐下，自己却倚着桌边站着，一边喝酒一边啧啧啧地对我装老成说：“露露啊，嘴硬腿软了是不是？瞧你这副望而却步的样儿，就知道对自己的‘反绑战’缺乏信心，怎么，打算这样糊涂庙糊涂神地对着阿十一辈子啊？”

我坐下后笑笑，也下意识地拿起了跟前的那杯自己还没有动过的红酒，却又想起了随时都有可能回来找麻烦的爸爸，便又把它放了回去。我说京京，谢谢你为我买酒，有些日子没见了，本想趁着今天的机会与你碰一杯，不过我爸刚才离开前撂下的那几句话，转眼间就把我这酒胆儿给吓破了，恐怕今天不能陪你一醉方休了。

京京说你别拿辛伯伯跟我打岔成不成啊，我刚才说着的可是阿十。

我说京京，得了吧你，其实你也知道，巴十他是个挺好的小孩儿，这么久了，我都看明白装糊涂，不能临完末了地要走了，还给个机会让他受伤。

周京听了，就顿时瞪圆了眼睛，说辛露你说什么？什么叫“临完末了地要走了”？现在咱们打住，不谈什么“其实”、“巴十”了，你只是实打实地

告诉我，你是不是下决心要跟你爸回东北了？

她说完，就一屁股把自己蹬在沙发上，细长的颈项上，满头蓬松的卷发波浪迭起。

而我的无言，却像一片沉默死寂的沙滩。

“唉，要说吧，回北京混了好几年，好不容易遇到你，”周京拢了拢头发，轻轻地叹了口气，“真的就以为自己有了个永远可以合手写歌的伴儿，却没想到这么快就被你爸，不，还有我奶奶，活活地给拆散了。你说奶奶她也真是的，平日里特艮，即便我深圳的父母半夜里来电话，跟她刨根问底儿地追问去哪儿去了，她都会装聋作哑地帮我藏着掩着，从不提我泡吧的事儿，怎么与你老爸这个素不相识的人一照面，人就变得疲软了呢？”

我笑了笑，说京京，变疲软了的岂止是奶奶一个人？生活中充满了戏剧化的镜头，很多事情的突变是不可理喻的。就说刚才吧，我本想在爸爸的拳头前宁死不屈，却不想他只用眼泪，就冲垮了我。我从小到大，没见爸爸哭过，刚刚被他泪花中的光芒扎得心痛，而疼痛又带给了我瞬间的自责：为什么，为什么自己就不能为了父亲的一个单纯的笑容，去重新生活呢？

周京放下了酒杯，说露露你是个性情人，你说的这些，我都能理解。可那个《五十春秋》的剧本怎么办？那可是你我在一起打拼了两年后，好不容易才争取到的大部头创作，让咱俩终于有了我靠曲子你靠词儿来吃饭的好机会，这下可好，定金还没拿到手热乎热乎，我这心就凉了。

我说哪有那么悲观？回东北了我就不能帮你写呀？别忘了，如今是网络时代，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我们虽然人“疏远了”，可我这边一点鼠标，你那边就啥都知道了，不得事的。

京京就哼了一声，说你以为老板娘是阿十啊，对你剃头挑子一头热？可告诉你呀，这《五十春秋》的整部戏，基本上是老板娘的自传剧，现在遍地都是干写没钱赚的作家和写手，你若人不在北京，不能随叫随到地听她“口述历史”，谁能帮我保住这个活？

“可如果可能，我又何尝不想让爸爸离开那间他那住了半辈子的旧瓦房，舍掉那所他在里面比划了半辈子哑语的聋哑学校，跟我留在北京？！”我说完就起身，抻了抻白毛衫下的蓝呢长裙。

“你还没跟你爸商量，怎么就知道他非带你回去不可？依我看，你也是够了，想通了，要回去嫁给那个当初把你逼出来的‘金海归’了，是不是？”周京见我要走，也站起身来，用眼睛瞟着我，拽了拽齐膝的黑皮裙。

“呵呵，”我笑了，直起身来说，“不说我还忘了他了，想上去这是一条挺不错的出路。下次北京再见时，如果发现我身边多了个叫金犀明的小白脸，不妨大胆假设一下，我们是来京旅行结婚的，到那时，可不要忘了叫我金太太噢！”

周京哼了一声，一边弯下腰系着脚上爱斯基摩长靴上松垮了的长鞋带，一边叨咕着说：“瞧你这一本不正经的样子！看来你对两年前的那个把你逼到北京来的‘金海归’，还是没有诚意呀？！”

我冲着她那被靴筒上的白毛毡衬得黑浪翻滚的头发笑了笑，说你就别操心了，这回为了我爸，我一定会好好做人，具体地说就是要做个好女人，从金太太到金妈妈再到金奶奶，让那金光闪闪的人生，一直灿烂到我两鬓白发！

周京说你想的还真够长远，比我这没头儿没了的鞋带儿还要长！

她站起身来，凑到我的耳边小声说：“可就是别像咱北漂女儿吧的老板娘一样，翻手云覆手雨，里一套外一套地再来个《五十春秋》就成！”

我哈哈大笑，说你就放心吧，我一定会努力活出平庸。

周京听了后就捶了我一拳说：“本来还想继续跟你掰掰理儿，不过改日再说吧。上秋了，水边冷，别让辛伯伯在外面等你太久……”

她话还没说完，脸就僵在半空，头上的波浪也跟着定格，我顺着她惊讶的目光往自己的身后一看，这才发现，平日里头戴着钢盔门前屋后来回转悠着的小保安，此刻正站在我的身后。

他一手照例攥着漆黑的警棍，另一只胳膊却托着我的咖啡色风衣，毕恭毕敬地对着我。

“谢谢你把衣服送了过来，”我奇怪地看着他，脑筋还没有转过弯来，就听周京似笑非笑地插了进来，“怎么，保安老弟，今天临时换工作了？原来不是雄赳赳气昂昂地站在门口当警卫吗？怎么突然成了一旁候着的服务生？嗳，不会是因为长得像，就把露露当成了前两天从美国回来的老板娘女儿，特意前来伺候的吧？”

保安没听见似的不搭碴儿，只管绷着脸递给我衣服。我接过风衣说谢了，回头冲着周京说：“别拿老板娘的女儿往我脸上贴金，天欲祸人，必先以微福骄之，小弟这厢有礼，必有难处在后，怎么会是认错人呢？”我已经意识到了什么，一边缓和着僵局，一边快速地把胳膊伸进了风衣的袖管。

“哦，”小弟这次开了口，带着浓重的河南腔，“你说对了，虽然我刚上班不久，但我知道你，你是为吧里专门写歌的辛露吧，我想我没有认错人。”

我点点头，不言语。

“没有认错人就好，不过我可不是有意过来难为你的，给你送衣服，是领班的意思。”

“你说什么？”我蹙了蹙眉。

“我说领班，就是刚来这里上班没几天的新经理。他眼下正在街口那边，等着老板娘和那个今晚要到我们这里来试唱的后海红歌星苏三一起过来。这不，方才我去后面巡逻时，你父亲闯了进来，领班经理在路口那里不知接到了哪个酒保打过去的电话，说看样子你父亲要在吧里闹事，经理就在对讲机里呼我，批评我玩忽职守，还训了我一顿，并命令我立刻进来维持秩序……”

未等保安说完，周京便扬起脸来横眉冷对道：“谁说辛伯伯进来是要闹事儿的？哪位酒保呀，敢信口开河无端造谣？他该不是你们河南驻马店过来的小骗子吧？也该不是假公济私，偷喝了吧台的酒，醉了后胡说八道吧？好样的要他现在就站出来，过来跟我周京理论理论！”

“什么河南小骗子？说话放尊重一些好不好？京片子！”小保安动了气。

“京片子叫对了，可小骗子你却搞错了！”周京上前一步，拍了拍小保安的肩膀：“老弟，耳朵灵光点儿好不好？我没说你是骗子，是说那个造谣的人！不过我还真得提醒你，连刚才的话都听不懂，如果没有意外的话，你这辈子都成不了骗子了，只能守在门前看看门算了。”

“你？！”保安下意识地动了动手中的警棍。

我见势不好，就一步上前，站在两人的中间，对保安说：“不要吵了好不好，你的意思我懂了，我离开就是了。”我说完便转身去拉开周京，却没料到回身之际，险些和一个人撞了满怀，抬头看，正是头上挑染着寒光属色的阿十。

幽暗中，阿十的目光寒气逼人，呼出的酒气，因为温暖的体温而烘托着他另类的敌意。

我慌忙拦住了他说：“阿十，是你啊，本来要过去打个招呼的，不想你已在身后，那就这里再见吧……我老爸这会儿在外面等我，得走了，不管怎么说，走之前都会过去打个招呼的，然后才能说再见。”

我东南西北地乱比划了一阵，“盲驴拉磨瞎转圈”地说着废话。

“辛露！”阿十后退了一步，长长的身影罩住了我的去路：“凭什么你只对我一个人硬，却给他们当面团儿捏？”

“什么，阿十，什么面团儿？”越过他的肩膀，我逃犯一样地望着后门。

“是高筋粉面团，又白又抗捏的那种。”阿十冷笑。

“对不起，阿十，谢谢你来幽默我，只是我今天的感觉失灵，听着不入耳。”我低着头，盯着自己几次迈步都走不成的双脚，暗说今天自己怎么就那么窝囊。

“看在刚才进来对你发飚的那个人是你爸的份上，也就算了，可眼前这个臭小子不过是个看门的，不在外面好好守着，进来装的是哪号爷？”阿十冲着我邪乎着，手却指着两步外的小保安。

“嗳，十哥，打抱不平讨女人的好，俺能理解，可也要找对机会是不是？俺这可正因为执行公务不顺，憋一肚子火呢，不要在那里指桑骂槐惹是生非中不中？”小保安挺了挺他敦实的身材，用一口家乡话，来表达他的毫不示弱。

“老弟，解铃要找系铃人，我点的火我来熄，走，跟我到吧台那边去，姐这就送你一杯倍儿凉倍儿凉的水蜜桃果沙，怎么样？”周京说着，一步上前迎了过去，想把保安引走。

我就势一把拽住了阿十，说这里不关你的事儿，你喝多了，我们出去谈谈好不好。

“我出去？你跟我谈？有那么好的事，你怎么让它到了这会儿才发生？辛露，你当我是个天真无邪的少年儿童对不对？！”阿十哼了一声，斜愣着我：“辛露，我信你，信得都快要忘记这里还有一条咬自家人的看门狗了！”

“嗳，老十，你管谁叫狗？！”保安一把拨拉开周京的手臂，另一只手攥着警棍往地上磕了磕，对着阿十叫号：“不要忘了，你这还没红呢，无非就是



个臭卖唱的，横道什么？！放在秤上约约，你我不过半斤八两，装什么大？到底是爹是爷，有胆的你这就过来试试！”

阿十冷笑，然后一扽衣角，粗纹牛仔布磨沙一样蹭烫了我的手。他这回不说话，直冲着保安迎了过去。

“阿十，如果你不想周姐在中间为你挨电棍，就给我回去！”周京转身，对阿十厉声喝道。

“周姐，你靠边找个座儿，”阿十迟疑了一下，忽然间就和风细雨。他用手拢住周京的肩膀，一半呵护一半强制地把她按到沙发旁，说姐呀，你平日里不是最喜欢品地方戏吗？安心地坐在这里，等会儿来听那狗子哎嗨哟、哎嗨哟地用河南梆子跟我求饶好不好？

他一边煞有介事地说着，一边抓起个红茸茸的鸡心靠垫，放在她的背后，又几次以安抚的双手，来抵住周京执意起立的肩头。

身后这边，小保安正浑身上下战火跳跃地项庄起舞。他一边置措裕如地玩着警棍，一边阴阳怪气地叨叨咕咕：“老十，俺不是你，缺少唱唱咧咧的才能，哪会什么梆子？！不过呢，俺虽然不会唱梆子，但却会耍棒子！而且要得经验丰富，技术精湛。掰掰手指头算算，俺到北京要这电棍的日子，要说也有七八年了，俺虽然是后海的新人，或干脆像你说的那样，不是人是狗，可就北京城满街当混混的资格讲，你可是排不上辈分的崽子哟。想当年，俺在中行大楼前机智勇敢地捉拿你们陕西贼的时候，你小子可能还在家乡土了吧唧的‘恩愁之路’上，苦苦地寻找生存方向呢。若不是因为这里的酒吧，到处都是‘拾金不寐’的夜场，俺咋能时不时地给你这样一个午夜牛郎，站岗放哨呢？”

阿十依然项背而对，一边忙忙活活地安抚着周京，一边没听见一样地听着。忽然间，就见他对着桌子佝下身，飞快地抓起我的那杯还没有喝过的红酒，转身向保安泼来。

而刚刚上前立在中间接替周京做了人墙的我，却用灰白的脸和一蓬乱发，挡住了飞溅而来的血色。

殷红的酒花，盛开在我的脸上。

应征 · 拒绝令

“相逢的人会再相逢”，村上春树的那句话，已顺着网络流传到了极地，而在我看来，它却虚悬得有如童话。

失散才是人生的本相，我这样说，不是为了忤逆，只是出于真实。

生命是一场漫长的旅行。有多少时候，我们挥手作别时，并不知道“再见”这两个字并不意味着重逢，就像许多年前突然别世的母亲，她上午还曾牵着我的小手，去居委会领取了70年代末的第一批独生子女证，而下午就死在了结扎手术床上；就像大学毕业那年，机场上与我依依惜别的男友，他曾在离开前拥着我说，在他的心中，我比他那超重的行李还重，可几个月后，他却因为一张留美的绿卡，而把我当作轻盈的白鸽，放飞在了太平洋的这一端……

而在如今这个繁忙的社会里，又有多少突如其来的送行，让人意外得来不及话别，父亲在后海找到我的第二天，就接到了家乡的电话，说他所在的聋哑学校以及与之毗连的员工宿舍，已被因失学而愤怒的聋哑学生们纵火烧毁，他因此不得不在几天后的一个早晨，匆忙地离京而赶回了东北，让这次团聚成了再一次别离的起始；而一周前还甩着一头水卷挽留我的周京，却因她父亲公司突来的危机，在一个电话留言后匆匆地南下回家，在我之前做了远行人；还有女儿吧里十弟，在光鲜靓丽的女歌手苏三成为他驻唱的新搭档后，便移情别恋，“卡崔那”飓风一般地向她席卷而去。这风刮得适时，让他对我的那股“爱情婴儿潮”终于自生自灭，它将一切过程包括结束在内，都裹在了一次疾速的情感流产之中……